

证券代码：839132

证券简称：其目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

(一)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股份变动前		本次股份变动后		变动时间	变动方式
		股数 (股)	占股本 比例	股数 (股)	占股本 比例		
刘焕强 (转让方)	合计持有股份	775,000	15.50%	0	0%	2024年11月5日	特定事项协议转让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775,000	15.50%	0	0%		
	有限售股份			0	0%		
杨钧杰 (转让方)	合计持有股份	750,000	15.00%	0	0%	2024年11月5日	特定事项协议转让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750,000	15.00%	0	0%		

让方)	有限售股份						
海南易达控股有限公司(受让方)	合计持有股份	3,237,500	64.75%	4,800,000	96.00%	2024年11月5日	特定事项协议转让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3,237,500	64.75%	4,800,000	96.00%		
	有限售股份						

2023年6月15日，收购人海南易达控股有限公司分别与刘焕强、杨钧杰签订股份转让协议，以现金方式受让刘焕强、杨钧杰持有的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,900,000股，占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38.00%。2023年12月23日已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375,000股股份（占总股本7.50%）的过户登记，本次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剩余股份1,525,000股（占总股本31.25%）的过户登记。

(二) 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、行政批准文件、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

海南易达控股有限公司与刘焕强、杨钧杰签订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协议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协议主体、签订时间

签订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5 日

受让方（甲方）：海南易达控股有限公司

出让方（乙方）：刘焕强、杨钧杰

2、股份转让

乙方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 1,900,000 股股份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股份”），（其中限售股 1,525,000 股，流通股 375,000 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8.00% 转让给甲方。上述标的股份转让总价款为 1,330,000.00 元（大写：壹佰叁拾陆万伍仟元整）。每股交易价格为 0.70 元。

3、股份转让价款安排及支付方式在乙方剩余 1,525,000 股限售股达到股权交割条件后的 5 日内，乙方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过户到甲方名下。甲乙双方完成标的股份登记过户手续后 3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 1,067,500.00 元股份转让款，前款规定的约保证金转为股份转让款。

4、双方应积极配合完成过户，如因监管部门原因导致延期过户，不构成任何一方的违约；且乙方收取的费用应自确定无法过户事项发生之日起 5 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甲方。若标的股份无法过户的，甲方因本协议获得对目标公司行使相关权利期间，目标公司对内对外行为及产生的债务等均由甲方负责，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（三）投资者基本情况

1、法人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	海南易达控股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武学义
实际控制人	武学义
成立日期	2023 年 3 月 27 日
注册资本（单位：元）	1000 万元
住所/通讯地址	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新埠街道西苑路 5 号三水澜湾 74 栋 1 号三层
经营范围	企业管理咨询
公司类型	有限公司

股权结构	海南正和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股 90%，武学义持股 10%。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60108MACDB2HL6A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2、自然人基本信息

姓名	刘焕强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-
住所/通讯地址	烟台市芝罘区芝农里 5-1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杨钧杰	
性别	女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-
住所/通讯地址	烟台市芝罘区芝农里 5-1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2023 年 6 月 15 日，收购人海南易达控股有限公司分别与刘焕强、杨钧杰签订股份转让协议，以现金方式受让刘焕强、杨钧杰持有的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,900,000 股，占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38.00%。2023 年 12 月 23 日已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375,000 股股份（占总股本 7.50%）的过户登记，本次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剩余股份 1,525,000 股（占总股本 31.25%）的过户登记。

二、 所涉及后续事项

本次股份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具体内容详见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2023-017)、2023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修订稿》(公告编号:2023-024)、2024 年 7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(增持)》(公告编号:2024-034)、《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(减持)》(公告编号:2024-035)。

海南其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5 日